学校食堂反食品浪费指引（试行）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制止餐饮浪费、切实培养节约习惯的重要批示精神，推动学校深入开展制止餐饮浪费行动，建立健全节约减损长效机制，依据《苏州市厉行节约制止餐饮浪费工作方案》的相关工作要求，制定本指引，供全市各类学校在落实反食品浪费工作中参考。

第一条 学校成立反食品浪费工作领导小组，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和督促，明确小组成员工作职责，制定节约粮食反对浪费教育实践活动方案。将厉行节约、反对浪费纳入教育教学内容，通过学习实践、体验劳动等形式，开展反食品浪费专题教育活动，培养学生形成勤俭节约、珍惜粮食的习惯。

第二条 学校应当编制餐饮节约年度工作计划，建立防止食品浪费的监督检查机制、餐饮节约行为考评制度，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表现纳入师德师风、学生综合素质和食堂评价体系，作为师生评奖评优和食堂考核的重要参考。教育部门要将反食品浪费工作纳入对学校管理考核内容，建立落实相应的奖惩考核制度。

第三条 学校应当对用餐人员数量、结构进行监测、分析和评估，加强学校食堂餐饮服务管理。选择校外供餐单位的，应当建立健全引进和退出机制，择优选择。

第四条 加强学校食堂、校外供餐单位运行管理水平。细化食品原材料采购、库房储存、物流配送、生产加工到成品销售的全链条节约管理，实现食材配比有效动态调整。不断提升餐饮从业人员技能水平，改进烹饪工艺，推行一料多菜、一菜多味，提高食品原料利用率。

第五条 优化学校食堂供餐服务水平。鼓励学校食堂建立科学、绿色的供餐服务体系，加强对用餐人数的分析和预估，按用餐人数做餐、备餐，实行按需供餐、动态管理。改进供餐方式，鼓励实行大小份、半份、拼菜和自助等供餐方式，条件具备的可采取按量收费方式。科学营养配餐，丰富不同规格配餐和口味选择，定期听取用餐人员意见，保证菜品、主食质量。

第六条 强化学校食堂就餐现场管理。落实集中用餐陪餐等制度规定，发挥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，引导学生养成爱惜粮食、文明用餐的好习惯。建立健全文明监督员制度，结合志愿服务、勤工助学等活动，加大就餐检查力度，及时监督、劝导师生的食品浪费行为。创新管理思路，建立激励机制、问题反映机制，结合实际开展光盘换水果、浪费随手拍等活动。

第七条 鼓励运用数字信息手段打造节约型智慧食堂。依托信息化平台，加强食材供应链信息化管理，建立采购和库存电子台账制度、食材溯源线上跟踪制度，有计划地采购食材，减少食材变质损耗浪费。鼓励开发就餐管理服务平台，根据订餐数据进行备餐，实现精准供餐，提供个性化服务，利用大数据手段分析峰谷人数和用餐习惯，加强服务互动，掌握师生菜品满意度，及时调整菜品，减少食物消费浪费。推进食堂明厨亮灶工程建设，通过视频监控等形式，实现食堂全流程、无死角监控，及时发现并制止存在的餐饮浪费行为。

第八条 学校食堂要对餐厨垃圾产生情况进行动态监测，定期发布餐厨垃圾产生量等信息，引导师生关注和参与粮食节约活动。学校食堂要按照有关规定处理餐厨垃圾。

第九条 学校应当充分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，积极组织多种形式的反食品浪费教育实践活动，将勤俭节约、爱粮节粮教育内容有机融入大中小学德育主题教育、幼儿园习惯养成等教育环节之中。

第十条 学校应充分利用广播、黑板报、LED 显示屏、主题班团会等形式，开展反食品浪费宣传活动，积极营造节约粮食、反对浪费氛围。在学生食堂明显位置张贴宣传标语或宣传画、摆放提示牌，提醒师生适量点餐，节约粮食。

第十一条 加强家校互动合作，指导家长培养孩子勤俭节约、杜绝浪费的良好饮食习惯，积极引导教育学生做节约粮食宣传员，监督身边的家人和同学，及时制止浪费粮食行为。